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子計畫「實現自我」

- 1、 依據: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
- 2、 目的:
 - (一)以多元方式建立服務學習之概念與能力。
 - (二)培養學生執行服務學習活動所需之技能與執行方式。
- 3、 實施對象:本校高二同學。
- 4、 實施方案:
 - (1) 準備期(結合非正式課程):高二同學利用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規劃各班服務學習,並得利用此課程時間執行服務學習活動。
 - (2) 執行期(體驗活動):結合學習資源與外部資源,安排學習體驗活動,使學生透過活動參與,體會其中之精神。
 - (3) 反思期(成果分享):
 1. 由導師帶領學生在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進行反思、回饋、成果發表或經驗分享。
 2. 學務處於當學年度下學期班週會或團體活動時間舉辦服務學習成果發表會,高二各班推派1人或1小組為單位上台以簡報方式進行分享,使學生可以透過相互分享,激勵出更多創意火花。
- 5、 執行方式:
 - (1) 準備期:於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由導師帶領班上同學以全班或小組為單位討論服務學習的精神、執行方式、執行地點、執行時間、配合單位、預備工作、服務內容、預期效益...等,並完成服務學習企劃書(如附件一)。
 - (2) 執行期:依據準備期各班或各組撰寫之企劃書所訂定的時間至指定單位完成服務學習,各班或各組可利用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或非上課日施作。
 - (3) 反思期:完成服務學習後,於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進行反思、回饋、成果發表或經驗分享,並以個人為單位完成服務學習反思回饋單(如附件二)。
- 6、 預期效益:
 - (1) 提升學生對於服務學習核心精神之體認。
 - (2) 透過課程活動,強化學生服務學習之行動力。
 - (3) 整合學校、家長及外部資源,營造良好服務學習環境。
 - (4) 經由課程與實務之結合,使學生體會本校校訓「誠、正、勤、樸」之精神。

7、 備註：

- (1) 各班請於高二上學期末擇優繳交一份服務學習企劃書至訓育組及高二下學期末擇優繳交一份服務學習反思回饋單至訓育組公告表揚。各班服務學習企劃書或反思回饋單若有不足請自行列印或至訓育組索取(電子檔下載請至本校網站→行政單位→學務處→訓育組→訓育組文件)。
- (2) 若各班於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到校外服務, 請於活動前一週備妥檢核文件完成校外活動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三), 申請表請至學務處索取。
- (3) 於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至校外服務請以全班為單位由指導老師帶領完成。
- (4) 企劃書及反思回饋單需上傳學習歷程檔案者, 可將上述文件完成後交至訓育組核章。

臺北市私立延平中學「服務學習企劃書」

| | | | | | |
|------|--|------|--|------|--|
| 班級 | | 成員 | | | |
| 活動名稱 | | 活動地點 | | 服務對象 | |
| 活動日期 | | 活動時間 | | 參與人數 | |
| 指導老師 | | | | | |

1、計劃源起：

(請具體說明提出本計劃的動機、背景說明等)

2、計劃內容：

1. 要執行的工作/要做哪些事：

(請具體說明本計劃要執行的工作。如有活動行程的話，也應列出。)

3、計劃準備工作(服務學習時數)：

1. 預備工作：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劃前，籌備會議或籌備工作的項目，並將總預備時數列出。)

2. 執行工作：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劃執行工作的項目，並將本計畫執行時數列出。)

3. 反思：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劃過程中，與團隊反思討論的項目、時數，反思的過程需撰寫於服務學習反思回饋單中。)

4、預期效益：

1. 透過本計畫我將/可以學到的事物：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劃過程中自己可以學習到或預期學習到的事物。)

2. 透過本計畫誰將/可以獲得怎樣的幫助(或對誰有怎樣的貢獻)：

5、其他補充說明

※ 注意事項：於執行計畫前經導師審查，導師核可後方可執行，執行完畢後於班上參與公開成果發表，並繳交企劃書及反思回饋單(如附件二)予導師閱畢後發回。

※ 其他相關規定，依臺北市私立延平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為主。

導師審核： 通過

不通過

導師簽名：_____

| 服務學習反思回饋單 | | | | | |
|-----------|--|------|--|------|--|
| 班級 | | 成員 | | | |
| 活動名稱 | | 活動地點 | | 服務對象 | |
| 活動日期 | | 活動時間 | | 參與人數 | |
| 活動目標 | | | | | |
| 服務前 | 【我工作內容是什麼？看見了什麼？聽到了什麼？接觸了什麼？】 | | | | |
| 服務中 | 【我的所見所聞帶給我什麼感想與思考？我學習到了什麼？對我有什麼意義？服務過程中，我產生了什麼新問題？尋求解答的方式、過程及結果？】 | | | | |
| 服務後 | 【這些經驗對我看事情、看世界、看自己有改變什麼？對自我認知有什麼改變？我能做什麼？(如：服務對象、社區(機構)、自己、家人朋友、學校...等)】 | | | | |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外活動登記表

| | | | |
|------|--|-------------------|--|
| 活動目標 | | | |
| 活動對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部 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部 共 名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 社 | 帶隊教師 或 隨行家長 | |
| 活動時間 | 年 月 日 共 天 | | |
| 活動地點 | | | |
| 交通資料 |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前往 <input type="checkbox"/> 遊覽車 公司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 | |

說明：

1. 請帶隊教師或活動負責人填寫登記表後，檢附校外活動核備資料，請於活動前一週交學務處存查。
2. 進行校外活動以安全為最高原則，請老師叮嚀學生注意自己身體狀況勿逞強，並且切勿進行危險之活動。

申請人：

陳

生輔組

主任教官

活動組

訓育組

學務主任

校長

敬會

教學組

教務主任

學生校外活動核備資料檢核表

| 頁號 | 學生校外活動報備資料 | 檢核資料 | 備註 |
|----|--------------------------|-----------------|----|
| 一 | 校外活動計劃表(須含日程表) | ◎日期： ◎帶隊教師： | |
| 二 | 學生團體(班級)校外活動參加人員名冊 | 共計： 人 | |
| 三 | 學生校外團體活動家長同意書 | 共計： 份 | |
| 四 | 學生團體活動平安保險 | ◎收據 ◎要保書 | |
| 五 | 承辦旅行社之相關營業執照(影本) | ◎執照 ◎負責人姓名： | |
| 六 | 承辦旅行社或公司之旅遊活動合約書(雙方各存一份) | ◎承辦旅行社： ◎合約書 | |
| 七 | 領隊導遊證明(影本) | ◎執照 ◎領隊姓名： | |
| 八 | 遊覽車司機駕駛執照(影本) | ◎執照 ◎司機姓名： | |
| 九 | 遊覽車行車執照(影本) | ◎行照 ◎車號： | |

注意事項:(核備程序)

- 一、欲辦理校外活動均須於活動前一週，備妥上列須檢核之資料，按照頁號依序排列成冊，提出申請。
- 二、由導師、帶隊教師或社團指導教師檢核資料，確認完整無誤後送學務處核備。
- 三、完成批示後，日程表一份存訓育組(活動組)，一份存教官室。
- 四、任何資料或行程更改時，須向學務處報備。

家長同意書(稿)

茲同意(學生姓名) 參加國中部 高中部 年
班(社團)辦理之校外活動, 活動計畫如附件。

此致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務處

家長簽章:

連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